**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号：韶中一专字[2019]19013210015

委托单位：始兴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_Toc393722557)** [1](#_Toc393722557)

**[第二章 评价程序](#_Toc393722565)**5

 [一、前期准备](#_Toc393722566) 5

 [二、实地核查](#_Toc393722568) 5

**[第三章 评价结果](#_Toc393722569)**6

 [一、项目实施和管理情况](#_Toc393722570) 6

 [二、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_Toc393722571) 6

 [三、项目绩效](#_Toc393722572) 6

[四、项目工程验收情况](#_Toc393722576) 7

 [五、存在问题](#_Toc393722576) 7

 [六、相关建议](#_Toc393722577) 8

 [七、综合评价结论](#_Toc393722578) 8

**第一章 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始兴县博物馆展览服务项目工程总造价10,287,696.45元，建设规模约2000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基本陈列展厅和临时展厅的装修装饰，陈列布展；于2017年9月28日开工，工程地点：始兴县太镇丹凤路82号。根据施工合同约定2018年应支付工程总造价的30%，其中130万元在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中列支，根据中共始兴县委办公室2018年8月3日《县委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18］21号文件，会议明确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项目要严格按照会议确定的时间节点完成资金支付，其中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在8月25日前完善好预、结算资料，8月31日前完成支付。根据始兴县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项目进度报表报送的通知》，安排资金支付计划为130万元。根据始兴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关于请求支付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工程进度款的请示》（始文广新[2018]41号）文件向始兴县财政局申请项目经费13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千里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第二笔工程进度款。始兴县博物馆与北京千里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显示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工程金额为10,287,696.45元。

**二、项目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资金使用单位：始兴县博物馆。

**三、经费预算安排**

根据始兴县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项目进度报表报送的通知》，安排资金支付计划为130万元。

**四、绩效目标**

始兴县博物馆为综合性博物馆，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展示主要分为千年古邑人文始兴，地史密码物种宝库、临展区以及公共区域。馆藏文物丰富，有5367多件藏品、其中等级文物200多件，包括石器、铁器、青铜器、陶器和瓷器、银器、清代木雕婚嫁用具和生产生活用具和古生物化石等。为始兴文物做好收藏、保管、研究、保护等各项业务工作，使博物馆内的藏品能够得到更好的陈列展示机会。方便始兴人民观展、学习。

**五、评价目的**

了解项目主管部门对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落实、使用情况，以及了解项目经费实施效益情况，进而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改进工作。推动博物馆陈列展示工作进一步完善，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并发挥效益，提高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六、评价工作依据**

（一）始兴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关于请求解决县博物馆陈列布展资金的请示》（始文广新[2017]18号）；

（二）始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年4月19日文件《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五届8次）

（三）中共始兴县委办公室2018年8月3日文件《县委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18］21号

（四）始兴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关于请求支付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工程进度款的请示》（始文广新[2018]41号）；

（五）始兴县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项目进度报表报送的通知》；

（六）《预算法》；

（七）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基础信息表》及《绩效评价指标》。

**七、自评情况**

（一）得分情况

2019年9月份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2018年度新增政府债券资金进行了考核，考核得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详见《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2018年度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绩效自评情况表》（附件4）。

（二）主要绩效

自评认为，通过始兴县人民政府、财政局在资金上给予的大力支持，项目能持续运作，使始兴县博物馆通过该专项资金按期完成支付，使工程顺利达到预期效果，成为了市民及广大群众参观学习的文化窗口。

**第二章 评价程序**

**一、前期准备**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附件1），初审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提供的考核资料，对漏报、错报和佐证材料不足等事项，要求补充更正。

**二、实地核查**

到项目主管部门检查专项经费账务资料和相关文件，重点核实专项经费到位和管理使用情况，以及2018年度新增政府债券资金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并进行现场考核，查阅专项资金收付账务资料以及开展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工作成效资料。

**第三章 评价结果**

**一、项目经费实施和管理情况**

（一）项目经费内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千里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第二笔工程进度款。

（二）项目资金情况

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工程合同总金额为10,287,696.45元，付款方式按总工程款5：3：2比例分三年支付，2017年支付50%，2018年支付30%，2019年支付20%。根据2018年1月5日的资金申请表显示已支付第一笔工程款3,500,000.00元，该笔项目资金为第二笔工程款1,300,000.00元。

该项目经财政审批通过，2018年下达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资金1,300,000.00元，到位率100%。实际支付1,300,000.00元，支付率为100%。

**二、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实际拨款金额1,300,000.00元，实际使用资金1,300,000.00元，项目资金主要使用方向：支付支付千里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第二笔工程进度款1,300,000.00元。

**三、项目绩效**

通过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直接用于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实现了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效益。为文物做好收藏、保管、研究、保护等各项业务工作，使博物馆内的藏品能够得到更好的陈列展示机会。进一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全方位、多层次的观展、学习需求，能更深入地参观展览，让始兴人文历史得以展示。

**四、项目工程验收情况**

该项目建设于2017年9月28日开工，施工期130天。于2018年3月31日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项目监理单位等组成的工程验收小组对该项目工程进行验收，经验收工作组确定，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完成，评定为合格。

**五、存在问题**

1、该项目存在预算不够细致，项目绩效目标没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能影响项目管理标准的建立、项目实施的有效性、资金使用的效益性。

2、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工程合同总金额为10,287,696.45元，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为按总工程款5：3：2比例分三年支付，2017年支付50%，2018年支付30%，2019年支付20%。根据2018年1月5日的资金申请表显示已支付第一笔工程款3,500,000.00元，该笔项目资金为第二笔工程款1,300,000.00元。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项目工程进度款。

 **六、相关建议**

（一）项目单位应重视项目的事先计划、预算编制和具体实施方案，特别是项目实施的业务部门及财务部门对于项目的预算编制应细致，支出审批应严格，加强专项资金管理，落实项目后续的跟踪。

(二)政府部门要加强对资金的监管和审计。财政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管理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力求有限的资金能够发挥出最大的效用。

**七、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对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的大力支持，使项目按预定计划实施，实施的程序、措施符合相关政策和规章，所取得社会效益得到了广大参观者的认可，充分介绍和展示了始兴悠久的历史和人文特色。

综合评价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使用绩效为95分，等级为“优”。详见《始兴县博物馆陈列展览服务项目—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绩效考核评分表》（附件5）。